# 最新中外合资电力建设股东协议书(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独坐青楼 更新时间：2024-08-21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中外合资电力建设股东协议书篇一乙方：\_...*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中外合资电力建设股东协议书篇一**

乙方：\_\_\_\_\_\_\_\_\_\_\_\_\_\_\_\_

为支持甲方村镇改造建设工作,甲方同意由乙方负责\_\_\_\_\_\_村村镇改造。为此,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本协议项下甲方地块的集体土地征地补偿、甲方村镇改造工作、村民动迁安置等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地块的位置和面积

2、该地块的集体土地所有权现属于甲方,包括该地块内原有道路、河流面积及周边道路控制区。拟用于开发建设住宅小区。

3、该地块相邻地块(以下简称集资建房地块),具体位置及四至详见附件一,甲方将用于村镇改造集资建房、集中安置该地块的动迁村民。

第二条 土地补偿费

1、补偿费标准: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_元。

前述补偿费标准已含因征地及动迁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物和果树、青苗等的补偿费、村民养老、医疗保险等费用以及地上地下建筑物、构筑物(村民住宅除外)的补偿费、税费、新菜地开发建设基金、税费等所有费用(含存入土地征用专项账户费用)。

2、补偿费总额:按土地面积68万平方米,每平方米\_\_\_\_\_\_元计算,补偿费总额为\_\_\_\_\_\_万元,该费用一次性包死,固定不变,不因任何因素变化而调整。

3、村民及企业动迁安置补偿事宜,按本协议约定执行。

4、除本协议约定的费用外,乙方无需再因该地块的征用而向甲方或甲方之外的任何第三人(含该土地上的村民、企业)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第三条 土地补偿费的支付

1、乙方按本协议约定的土地征用补偿标准,编制征地方案,该征地方案和本协议经相关政府部门批准后,乙方根据发展规划,分期办理土地征用手续,在每宗土地征用批复下达后三个月内,双方按照本协议约定的补偿费标准和每宗土地批准征用的面积结算土地征用补偿费用,乙方按结算值一次性支付甲方。

2、乙方在支付第一宗土地补偿费用的同时,直接扣除已支付甲方的部分补偿费\_\_\_\_\_\_万元后将余款支付甲方,并由甲方记入乙方已付款帐目。

3、甲方收款的同时,应当向乙方开具合法发票。

第四条 集体土地征用及规划手续的办理

该地块由集体土地征用(收)、转用审批以及变更为国有土地、该地块规划为住宅小区开发建设用地的手续,由乙方负责办理、甲方协助。办理过程中政府收取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具体办理期限,双方再行协商。

第五条 相关手续的办理

1、本协议签订后,甲方负责、乙方协助,积极申请该地块由政府招拍挂方式(以下统称挂牌)出让交易等手续。甲方应及时提供资料、手续。

2、甲方如与土地储备部门签订涉及该地块的协议的,须征得乙方同意。需与土地储备部门商谈涉及收购、拆迁补偿费用标准、支付方式等内容的事宜,甲方现不可撤销地委托乙方为独家全权代理人与土地储备部门商谈,补偿标准高于或低于双方约定标准的风险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土地储备部门支付的收购该地块的全部收购、补偿等费用,全部归乙方。

第六条 土地动迁及净地交付

1、甲方负责该地块动迁并净地交付乙方,移交期限及标准另行协商。

2、甲方在动迁腾地过程中,征用地块范围内的房屋动迁、村民安置及其他相关问题均由甲方负责处理、解决,乙方不承担责任。现有承包合同,甲方负责解除、终止,因此而产生的责任、费用由甲方负责承担。

3、该地块净地交付乙方前,甲方保证与该地块及地上建筑物、构筑物、附着物等有关的债务问题已解决完毕,税费、水、电等已全部结清。甲方应当在交付净地前全部缴清,否则乙方可代缴并自应支付甲方的款项中扣除。

第七条 村民的动迁补偿安置

1、原则:甲方负责村民住宅、村办及本村人员开办的企业厂房动迁工作。村民住宅,采取以集中安置为主、安置用房不足时以货币补偿为辅的方式。动迁合法用地用房的企业,以货币化补偿方式给予适当补偿。

乙方负责非本村人员在该地块开办企业的动迁,甲方给予协助,动迁补偿费由乙方承担。

3、集中安置:

甲方负责出资并建设村民及村办及本村人员开办企业的动迁房,动迁地块由甲方另行选定,不在本协议约定的68.5万平方米内。

4、其他:

(1)甲方负责做好该地块上的动迁村民、企业及房屋、其他附属物、附着物的调查摸底工作、政策解释工作,及时冻结户口及建筑物。摸底工作必须在乙方监督下进行,摸底结果必须经乙方认可。甲方保证摸底结果的准确性,如因不准确而增加动迁费用或动迁时间、难度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2)甲方应及时提供该地块内的土地利用情况及土地、房屋产权证明,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及有效性。

第八条 甲方的承诺

1、本协议项下的地块的所有权、使用权属于甲方。甲方保证有权就本协议项下的土地征用补偿费事宜签订本协议。甲方应当根据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定及时足额向有关村民、企业支付补偿费用,保证按政府规定、要求管理和使用乙方支付的补偿费。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应给付村民的安置补偿费、地上附着物和果树、青苗补偿等补偿费,以及办理村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费用已包含在前述单价中,甲方负责支付给村民,乙方不再负责支付。

3、甲方负责直接发放村民补偿款,核实并发放村民果树补偿款,办理村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并负责安置村民就业及解决相关事宜。

4、本协议签订后,甲方不再办理新的房证、土地证,不再允许新建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等地上物,不得改、扩建、装修房屋以及其他可能增加动迁费用和加大动迁难度的行为,否则,因此发生的责任及费用由甲方承担。

5、甲方保证该地块不存在抵押、查封等限制处分的情形。否则,甲方双倍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6、本协议签订后,甲方承诺不再与任何他方商谈或签订征地补偿等合同。否则,甲方应向乙方支付\_\_\_\_\_\_万元违约金,并赔偿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7、除本协议项下的该地块外,甲方其他土地如需征用、开发或与他人合作等的,甲方承诺优先给予乙方,除非乙方明确表示放弃后,甲方方可与他方合作。

8、甲方无偿提供公用设施给乙方使用,并负责办理相关手续。

第九条 其他

1、如果国务院及各级相关政府部门改变土地补偿及安置补助费标准,乙方支付甲方补偿费标准不变,仍按本协议约定执行,乙方不再向土地部门交纳任何集体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费。

2、乙方开发的住宅小区建成并投入使用后,如乙方负责招聘该小区物业负责绿化、清洁卫生等的工作人员,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用甲方村民。

3、甲方同意按照乙方要求的时间将本协议项下之乙方权利义务转让给乙方指定的第三方,由该第三方继续履行本协议。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办理完毕集体土地征用(收)、转用审批以及变更为国有土地的手续或规划手续的,或甲方逾期交付地块的,每逾期一日,均须向乙方支付人民币\_\_\_\_\_\_万元违约金,逾期达九十日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甲方应负责退还乙方因本协议已发生的全部费用并支付给乙方\_\_\_\_\_\_万元作为补偿。

2、乙方如未能按协议规定付款,每逾期一日,应当按应付补偿款的日万分之一支付甲方违约金。

3、甲、乙双方如未履行本协议任何一项约定,造成对方损失的,应予赔偿。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双方因本协议发生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本协议项下地块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协议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三条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并村民代表大会通过之日生效。

甲方保证本协议已由村民代表大会通过,后附《村民代表大会决议》。

第十四条 本协议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

签署日期:\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中外合资电力建设股东协议书篇二**

电网单位：\_\_(以下简称甲方)

施工单位： (以下简称乙方)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明确承发包双方的安全责任，提高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水平，保障工程项目的安全和施工人员的安全与健康，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国家电网公司的有关安全文明施工规定及《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发承包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结合本工程特点，双方在签订工程发承包合同的同时，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工程项目

(一)工程项目名称：

(二)工程地址：

(三)施工范围：

(四)工程项目期限：

二、协议内容

(一)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1.不发生一般人身伤亡及以上事故。

2.不发生因工程建设引起的电网及设备一类障碍及以上事故。

3.不发生一般施工机械设备损坏事故。

4.不发生火灾事故。

5.不发生环境污染事件。

6.不发生负主要责任的重大交通事故。

7.达到甲方提出的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二)本工程执行的主要法律法规、规程规范及标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国务院《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3.国务院《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

4.国家经贸委《电力建设安全工作规程――第 1 部分：火力发电厂部分》(dl5009.1-20\_\_)

5.国家发改委《电力建设安全工作规程》(dl5009.2、dl5009.3)

6.国家部委办相关安全的规定

7.《国家电网公司基建安全管理规定》

8.国家电网公司《电力安全工作规程》

9.国家电网公司相关安全文明施工的规定和规程

10.建设工程所属的地方安全、环境法规

11.建设单位、总包单位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规章制度

(三)甲乙双方的安全文明施工权利和义务

1.认真贯彻国家、地方、国家电网公司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程规范及标准制度，执行建设单位有关安全生产的管理制度和规定，切实履行本协议相关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责任。

2.分包项目按照“先订工程分包合同和安全协议，后开工”的原则，双方在未签订分包合同和安全协议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前或要求提前开工。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现场安全(包括防火)、文明施工管理制度，按规定设置安全管理机构或配备具备相应任职资格的专职安全员和相关的安全检查检测装备。

4.施工期间，甲方指派专人负责本项目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乙方指派专人负责本项目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并配备安全监督人员\_1\_人。

5.按照国家、国家电网公司、建设单位、总包单位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的标准与要求，设置相关的安全文明施工、环保设施、安全标识标牌，双方不得擅自拆除、变动;确需临时拆除、变动的，必须按照规定履行审批手续，采取可靠安全措施后，方可拆除、变动，并及时恢复或重新设置。

6.工程施工中组织开展危险源分析预控工作，重视对安全问题、事件的原因分析，落实防范措施，防止事故的发生。

7.按规定在施工场所、生活区域配置消防设施和器材、设置消防安全标志和安全通道，并定期组织检验、维修，保障消防设施和器材有效、完好。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各自的员工配备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及合格有效的安全工器具，并监督、教育员工正确使用。

9.严格执行工作票、操作票、安全施工作业票、动火工作票等制度和措施。

10.施工现场总平面由甲方统一策划，分区管理，各负其责，不得随意变动。安全、文明施工、消防、环保等的标志、标识和设施，按策划统一组织，乙方施工区域由乙方实施。

11.施工过程中发生人身伤亡、火灾、机械设备、环境污染、场内交通等事故，双方应尽力组织抢救伤员和保护现场，启动应急预案，按照有关事故报告规定，及时向各自的上级单位、地方安全生产监督和管理部门报告事故情况，协助或组织事故调查，吸取事故教训，做到“四不放过”。

12.因违反本协议造成的安全事故或环境影响事件，由违约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四)甲方的安全文明施工权利和义务

1.对乙方的资质、管理人员及作业人员的安全资格情况进行核查，对核查材料复印件存档保管;乙方资质、资格不符合规定的，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人员或终止合同。

2.按规定成立施工安全委员会，组织和协调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整体工作，及时向乙方传达国家电网公司等上级单位安全工作要求的文件和通报。

3.组织或监督乙方作业人员进行入场安全教育，安全考试合格并按照现场管理规定，发放“胸卡(安全合格)证”，做到有据可查。

4.按施工组织总设计，组织向乙方的负责人、工程技术人员及相关安全人员进行开工前的全面安全技术交底，收集、提供地下管线、设施等相关资料，并提出保护措施要求，做到有据可查。

5.编制现场安全文明施工防护措施要求。对在有危险性的电力生产区域内或临近带电设备、线路作业，进行安全技术交底，要求承包方制定安全措施，并配合做好相关的安全措施，落实专人监护，做到有据可查。

6.建立健全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施工现场防火、安全设施等安全管理制度，按规定在施工组织设计中编制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方案。

7.组织同一区域交叉施工各方签订相应的安全协议，督促上下道工序各自做好安全措施。

8.定期召开安全工作例会和安全专题会议，组织安全监督网络活动，协调解决现场的安全问题。

9.组织现场安全监督检查，纠正违章行为，提出整改意见，进行考核扣款。对查出问题整改不力的，可视其严重程度责令其停工整顿直至终止合同。

10.组织对乙方编制的重大作业项目和大型机械的安装拆除等施工方案和安全措施的会审，报送监理审定签认。

11.建立应急处置组织机构，组织编制应急预案，开展演练。

12.按相关规定对乙方进行检查考核，作为安全保证金的考核依据。

13.如可能对其他施工单位或人员造成安全影响，乙方要求其他单位人员临时撤离或停止作业，甲方应做好组织协调工作。

(五)乙方的安全文明施工权利和义务

1.按规定提供本单位的所有安全资质、资格证明材料，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2.遵守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服从甲方以及建设单位、监理对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配合安全检查(包括建设单位、总包单位的上级单位和主管部门对工程项目的检查)，对存在问题落实整改。

3.按照甲方总平面布置和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标准，制定安全技术措施计划，报甲方备案，并组织落实。

4.按照国家电网公司的有关安全管理要求，建立完善相关安全记录台帐。

5.按照规定和要求，编制并落实各项有针对性的安全文明施工具体措施，组织施工方案和安全措施的全员交底，并由双方签字确认。

6.按规定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对新进厂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和考核;配合甲方组织作业人员(包括现场各类管理人员)的入场安全教育，为安全考试合格人员办理“胸卡(安全合格)证”上岗作业，做到有据可查。

7.严格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包括特种作业人员的培训、复审，持证上岗，并报甲方备案。

8.定期组织施工人员身体检查，做到健康合格上岗，并按照国家规定为施工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保险。

9.开展危险源分析预控工作，进行作业场所危险点的告知并落实防范措施。

10.对地下管线、架空线路、通讯线路以及已建成的装置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

11.对施工现场作业人员的行为规范和安全措施的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和整改。

12.为施工人员配备合格、规范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督促、教育施工人员按照使用规则正确佩带和使用;定期对安全帽、安全带、绝缘鞋等劳动防护用品进行检验试验和更新;做好安全工器具的检测，确保合格、有效。

13.建立和完善现场施工机械管理制度和验收要求。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具备资质的检测机构对特种机械进行检验检测，并将检测报告和检测合格证书报甲方备案。

14.按规定编制起重机械、垂直运输机械等的安装拆除的施工和安全措施方案，报甲方和监理审查通过后实施。安装拆除单位必须具备相应的安全资质。

15.对危险性较大的施工项目，应经安全验算，编制专项安全技术措施并报甲方和监理审查通过后实施。

16.落实现场施工环境保护要求，对施工产生的噪声、振动、大气污染、废水泥浆排放、扬尘、固体废料和危险废料等进行控制。

17.按实际情况和季节特点制定包括防火、防大风、防汛、防冻、防暑、防雷、防雨、防雾等安全措施或管理办法，落实相应的安全设施。

18.建立和执行施工临时用电管理制度;根据甲方施工组织设计中的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方案，编制施工临时用电实施方案报甲方审批后执行;按要求选用合格的配电箱，装设漏电保护器，电缆、架空线敷设、接地等符合规范。

19.建立和执行起重、电动工器具等安全管理制度，定期检查检测，符合安全使用要求。

20对甲方提供的工器具及机械设备进行安全检查，确认其安全状况，并在使用中执行相应的安全管理制度。

21.临近带电设备作业，应保持安全距离，做好安全隔离措施，必须指定专人监护。

22.交叉作业时应采取相应的隔离和错时施工等安全措施。

23.施工特殊临时用电应符合规定，落实安全措施，在室内、夜间等作业环境内施工，应配置相应的照明，在潮湿环境、容器内施工，电源电压应符合安规规定的安全电压等级，金属容器外壳及容器内使用的电动工器具要有可靠的接地。夜间施工应按照地方的环保要求，控制噪声、光污染等可能对周边造成的环境影响。

24.建立和执行危险化学品的采购、运输、储存、领用、保管、退库和废料处理的安全管理办法和措施。

25.建立和执行现场施工脚手架验收检查管理制度。按有关规定组织脚手架使用前的验收、使用中的检查和维护;对大型脚手架、高大模板支撑系统的搭设方案组织专家论证。

26. 按规定组织深基坑、地下暗挖工程的施工方案的专家论证，并落实支护的安全措施。

27.土石方开挖应按相关规定报甲方批准同意或备案，并采取防塌陷、排水和相关地下管线保护措施，周边应设置围栏和警示标志，防止水土流失。(不包括爆破作业)

28.落实土方开挖、运输的防尘措施，工地出入口必须采取措施，防止污水和污土污染周边环境。

29.施工废水经处理合格后排放。

30.大体积混凝土浇灌，应设立专门指挥人员，指挥现场砼搅拌车按照次序进出场，设置安全通道，落实安全措施。

31.结构吊装、临边和孔洞作业应采取设置相应作业平台、上下通道、水平安全绳、防坠装置、安全网等的安全措施，做好孔洞盖板、临边围栏的安全措施。

32.起重机械、物料提升机的使用过程中应定期检查、维护和保养，确保安全可靠和使用。

33.容器、密闭空间内作业前应加强通风，并对容器内有害气体进行监测，符合要求后，方可进入作业，作业过程中应指派专人监护，并有紧急救援措施。

34.在已受电、投运的区域施工，制定、落实设备防护和人身安全措施，设专人监护。

35.乙方如确需对部分施工作业进行劳务分包，应严格对劳务分包单位进行安全资质审查，履行报批手续，报甲方审核批准后，方可签订劳务分包合同和安全协议，明确安全责任，纳入乙方的安全责任范围内。

36.现场一旦发生事故，必须立即进行救援，及时报告甲方，并按要求报告地方安全生产监督和管理部门，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37.对甲方、监理及上级单位和人员的违反安全生产规定、制度并可能造成安全事故的指令有权拒绝执行，对甲方、监理在安全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有权提出意见和改进建议。

(六)安全文明施工考核标准如下：

1.甲方按照分包合同价款，预留5%或\_\_\_\_\_\_万元作为乙方的安全保证金。

2.发生由乙方责任引起的各类事故、事件及乙方的违章违规、违反本协议条款的行为，甲方有权按照保证金扣款标准扣除乙方相应的安全保证金。

3.甲方在拨付工程款或竣工结算时，汇总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违章处罚通知书》，对安全保证金进行扣款。

4.乙方被扣除的安全保证金超出预留金额部分，在工程款中抵扣。

5.进入辽宁电网作业的具体考核内容及办法依据《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入网施工队伍安全管理考核办法》执行。

(七)需要补充协议内\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三、附则

(一)本协议约定的各项条款，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作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并可独立于主合同存在，甲乙双方应严格按照本协议规定的各项条款，承担相应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责任。因违反本协议造成的安全事故或环境影响事件，由违约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二)协议内容如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不一致，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三)协议有效期按照合同工期。合同工期变更，本协议有效期相应变更;合同施工工作内容、范围有变动时，应及时签订补充协议。

(四)本协议附表一、附表二、附表三、附表四在协议签订时一并填写。

(五)安全保证金的扣款标准：为更好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及本安全协议条款的认真执行，确保人身、设备、电网的安全。

1.发生由乙方责任引起的各类事故，甲方有权按照下列条款扣除乙方相应的安全保证金。

(1)发生人身死亡事故，每人次扣除100%安全保证金(不少于20万元);发生重伤事故，每人次扣除20-50%安全保证金;发生轻伤事故，每人次扣除5-10%安全保证金。

(2)发生较大及以上电网事故、设备事故、施工机械设备事故、火灾事故、环境污染事件，每起扣除100%安全保证金(不少于50万元)。

(3)发生一般电网事故，每起扣除 50%安全保证金;发生一般设备事故、一般火灾事故，每起扣除 20-50%安全保证金;发生一般施工机械设备事故，每起扣除 10-20%安全保证金;发生设备损坏事故、35kv 及以上设备跳闸，每起扣除 5-20%安全保证金。

(4)发生建筑、大型脚手架(包括220kv及以上跨越架)、倒杆(包括抱杆)、倒塔、其他结构垮(坍)塌事故，每起扣除 20-50%安全保证金。

(5)发生事故、设备损坏等，除扣除安全保证金外，相关责任单位还应承担事故相应损失。

2.乙方发生的违章、违规、违反本协议条款的行为按照《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入网施工队伍安全管理考核办法》执行。

(六)因不可抗力造成的双方设备损坏、人员伤亡，各自承担相应的损失。

(七)其他未尽事宜可另行约定。

(八)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中外合资电力建设股东协议书篇三**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为了促进h省地方经济的发展,扩大境内外经济合作和交流,加快j市2100mw级机组热电联产技术改造项目的建设,j市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与亚能电力控股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

第一章总则

第二章合资各方

第二条本协议的合资各方为:

1. (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2.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第三章建设规模

第三条本期工程建设为2 100mw级抽汽供热机组。

第四章合资公司

第四条甲、乙双方以中外合资经营方式成立合资公司,公司名称暂定为  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第五条公司的注册地在 市。

第六条公司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具有独立法人地位。

第七条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第五章投资总额、注册资本、出资比例

第八条公司本期项目总投资估算为79361万元人民币(投资总额以最终审定的工程决算为准)。

第十条甲、乙双方的资本金出资额及出资比例为:

甲方出资额为7936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金的40%

乙方出资额为11904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金的60%。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认缴的资本金应按照合资合同约定的时间足额到位,由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验并出具出资证明。

第十二条注册资本金甲方以人民币投入,乙方以美元或等值的人民币投入。

第十三条公司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金的差额,由公司向商业银行融资解决,甲、乙双方按其出资比例分别承担相应融资担保义务。

第六章利润分配与外汇平衡

第十四条公司税后利润,在扣除按公司章程规定提取的储备基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后,所余利润由甲、(来自房地产e网)乙双方按注册资本金的比例分配。

第十五条公司支付给乙方的投资收益,由乙方按照中国有关外汇管理规定自行换汇。

第七章组织形式、经营机制

第十六条公司设董事会,董事长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十七条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

第十八条公司负责电厂的建设和经营。

第八章电价、电量销售

第十九条公司与h省电力公司签订《并网调度协议》和《电量购销协议》,明确并网调度和电量销售有关事宜。

第二十条公司的上网电价按有物价管辖权的部门批准的电价执行。

第九章合资经营期限

第二十一条公司的合资经营期限为20年,自营业执照批准之日起计算。

第二十二条合资期满,双方可提前商定延长合资经营期限或进行清算。

第十章协议的生效及其他

第二十三条本协议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

第二十四条本协议正式签字后,甲、乙双方应尽快成立项目筹备领导小组,负责项目前期工作等有关事宜。

第二十五条本协议正式签字后,甲方不能再与第三方就该项目的投资等事宜进行洽谈。

第二十六条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第二十七条本协议于 年月日由甲、乙双方在 市签署。

第二十八条本协议一式6份,甲、乙双方各执3份。

甲方：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乙方：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年月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